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EA PETROLEUM HOLDINGS LIMITED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執行董事及公司授權代表變更

張雪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公司授權代表，生效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薛薇女士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轉以部份時間形式服務本公司。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張雪女士（「張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公司授權代表，生效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一日。薛薇女士（「薛女士」）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委任執行董事

張女士現年三十二歲，一九九六年畢業於中國山東省青島大學會計專業。張女士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七年，在北方礦產集團公司擔任財務經理。張女士為本公司市場推廣部副總裁宋秀強先生（「宋先生」）之妻子。

除出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張女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中擔任其他職務；張女士於過往三年內並無在任何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公司內擔任董事職務。除上述披露張女士之夫婿為宋先生，張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並無持有本公司之任何股份權益（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

張女士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張女士每月之董事酬金為33,000港元。張女士之委任並無任何服務年期，並須於本公司來屆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委任，及後須根據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退任及接受重選。

辭任執行董事

薛女士因個人理由只可以以部份時間形式服務本公司，因此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公司授權代表。薛女士已向董事會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分歧，且概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向薛女士於履行職務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林莉如
公司秘書

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八日，香港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周嶺先生、Lee Sin Pyung 女士、薛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陸人杰先生、Chai Woon Chew 先生及何載昭先生。